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 商借教師 溫睿庠 電話: 03-3322101#7418

電子信箱:8001816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蘆竹區龍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9月2日 發文字號:桃教小字第110007800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0年度海洋教育科普繪本創作工作坊課程表 (376735100E 1100078005 ATTACH1.docx)

主旨:轉知永安國小辦理「本市110年度國民中小學海洋科普繪本創作比賽暨宣導活動實施計畫」教師海洋教育繪本創作工作坊一案,詳如說明,請鼓勵教師踴躍參與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新屋區永安國民小學110年8月27日永小教字第 1100005177號函及本局110年5月13日桃教小字第 11000413401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之「教師海洋教育繪本創作工作坊」,因新冠肺 炎疫情影響,延至9月22日及9月29日下午1時30分至4時30 分於永安國小辦理。

三、旨案活動說明如下:

(一)參加對象人數及報名方式:對海洋教育科普繪本創作有 興趣的教師,每梯次35名,請於研習日(第一梯:9月22 日;第二梯:9月29日)前至本市教育資源發展入口網報 名(辦理單位:永安國小)。





第1頁,共2頁

- (二)教師參加旨揭研習期間,請貴校恵允核予公(差)假及課 務派代,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 鐘點,由本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110年度學校預算-用人 費用-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-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,倘 有不足再行由本局一併辦理補助作業。
- 四、歡迎教師踴躍報名參加本工作坊(課程表請參閱附件), 並鼓勵教師指導學生參加第二屆海洋教育科普繪本創作比 賽,為本市爭取佳績。

五、如有疑問,請逕洽永安國小徐永相教導主任(電話:486-2224分機210)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: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 電2021/09/02





